

衣露申◎著

Flowers Bloom And Fade

# 开到荼靡 花事了

开  
到  
荼  
靡

花  
事  
了  
。

他的空等，成就了她的跋涉；他的情弱，成就了她的坚强；他的不甘不愿，成就了她的愿赌服输；他的执迷不悟，成就了她的海阔天空。

# 开到荼蘼花事了

衣露申·著

宁夏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开到荼蘼花事了 / 衣露申著. —银川:宁夏人民出版社, 2009.1

ISBN 978-7-227-04100-9

I. 开… II. 衣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 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05193 号

开到荼蘼花事了

衣露申 著

选题策划 张进步

特约监制 李耀辉 苏 静

责任编辑 陈 晶 朱 立

特约编辑 郑中莉

版权提供 四月天原创网•郜宇辉

装帧设计 熊琼工作室

责任印制 吴宁虎

宁夏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

出版人 杨宏峰

地 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 139 号出版大厦(750001)

网 址 [www.nxcbn.com](http://www.nxcbn.com)

电子信箱 [nxcbmail@126.com](mailto:nxcbmail@126.com)

邮购电话 0951-5044614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刷装订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mm×1000mm 1/16

印 张 21

字 数 360 千字

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227-04100-9 / I · 1089

定 价 28.8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楔 子           | 1   |
| 第一章 婚姻的禅      | 5   |
| 第二章 倪真的婚礼     | 13  |
| 第三章 狹路相逢      | 23  |
| 第四章 大宅门里的红与黑  | 33  |
| 第五章 玫瑰还是陷阱    | 45  |
| 第六章 放心,我不是乔世伟 | 59  |
| 第七章 既见君子,云胡不喜 | 81  |
| 第八章 许你一个成全    | 97  |
| 第九章 假如我是真的    | 125 |
| 第十章 我只是说如果    | 143 |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十一章 瞬间的天荒地老    | 167 |
| 第十二章 伤口是别人给予的耻辱 | 183 |
| 第十三章 倒计时的爱      | 201 |
| 第十四章 离开是最好的结局   | 223 |
| 第十五章 多年以后,与汝相逢  | 241 |
| 第十六章 泪干的时候天就亮了  | 255 |
| 第十七章 繁华尽处,离歌将歇  | 269 |
| 第十八章 清醒纪        | 287 |
| 番外之任之信 你是谁的乾达婆? | 301 |
| 番外之唐洁           | 307 |
| 后记 与青春有关的日子     | 327 |

楔

子

“离婚。”

苏紫听到离婚两个字从顾家明口中说出来，没来由地松了一口气。

原本以为自己听到这两个字会哭泣，会崩溃，会歇斯底里。没想到真正的感觉竟是轻松。

轻松？

在外人看来，顾家明与苏紫真似一对神仙眷侣。任何时候出现在朋友面前，都是一幅和谐的画卷，他们并没有什么亲昵的动作，可旁人看上去就觉得说不出的妥帖。举止之间是老夫老妻才有的默契。

他们认识多久了？三年零七个月。他们结婚多久了？三年零四个月。

闪电般的婚姻竟维持了三年。从不堪一击到固若金汤，谁都以为他们是天造地设的一对，只有事中人才辨得清真味。

苏紫听见房门关上的声音，才走出书房，在厨房里收拾刚才打碎的碗碟。

这个月，这是第几次争吵？

她已经记不太清楚了。她只记得前几分钟，顾家明一摔筷子，恨恨地说：“你到底有没有心？”咬牙切齿地，恨不得把她吞进肚子里，碎尸万段。

答应结婚的那一刻，她以为自己能扮演好妻子这个角色。直到身在其中，才发现原来真的很难。

并非做顾家明的妻子有多难。他爱她，她心知肚明；他宠她，她了然于心。可她呢？手机响了，她走出厨房，发现是顾家明的短信。

“这样的日子，我受够了，你爱跟谁跟谁过去。”她看着短信，竟笑了。



## 第一章 婚姻的禅

感情这码事，纸上谈兵终是容易，要是身体力行，最多也只是旁观者清。感情有很多种方式，细水长流的，电光火石的，至于能白头携老的或许并不是爱情。那她跟顾家明呢？又算哪一种？

“我真后悔。”说话的时候，丁晓一脸的愤怒与委屈。

苏紫看着丁晓，一言不发，从烟盒里摸出一支香烟点上，瘦长的烟身渐渐化作灰烬。

“你说他还配当男人吗？就把我一个人甩在大街上，扬长而去。为什么男人一结婚就判若两人？”

苏紫听着朋友的唠叨，习惯性地往后仰。倾听是一种习惯，她知道这是丁晓独特的发泄方式，作为旁人只能奉献耳朵，此时说任何话都是多余。

“苏，你说结婚到底为了什么？早知道我就不结婚了。自由自在多好？现在每天都要看着他不阴不阳的脸色，一句话不对就甩手走人，我还懒得伺候了。”

结婚是为了什么？苏紫问自己。她突然想起三年多前的那个夜晚，她一个人蜗居在角落，崩溃、哭泣。那一刻，她对自己说，结婚吧！

结婚，贪求现世安稳。所有的爱与恨，离别与纠缠统统抹去。结婚，她就可以再世为人；结婚，她就可以欺骗自己，从此不留。

如果说婚姻是牢笼，那么她是心甘情愿躲进去的，禁锢也是心甘情愿的。

“婚姻与感情分明是两码事。”她念着这千篇一律的台词，不知道是说给丁晓听，还是催眠自己。

苏紫突然想起好友倪真的一句话：“如果你能跟一个男人在一起生活，那么你会发现其实跟其他男人在一起，也没有什么不同。”说这话的时候，倪真跟她才读大三。当时倪真有个男朋友，初中认识，高中恋爱，不咸不淡也有好几年了。旁人看来是青梅竹马，此情不渝，个中滋味，如人饮水，冷暖自知。

很长一段时间，苏紫以为这句话是真的。就这么催眠自己过了若干年，如今才觉悟：如果你不爱这个男人，当然他与他们并没有什么不同。她现在才发现，倪真的话只说了二分之一，而另外那二分之一，她直到结了婚才真正明白。

她一直很羡慕丁晓，不那么轰轰烈烈的，平常夫妻，为点鸡毛蒜皮的吵闹，人间烟火，煞是温暖。

她喜欢丁晓这样的女子，简简单单，一眼就望进眉目。单纯，没有心机，一来二去，也就成了朋友。她当然不知苏紫的过往，在这座城市，无人知晓她的过往。

人们知道她，也不过三言两语，小户人家出身，家世清白，大学毕业，结婚，现在不过是再平常不过的家庭主妇。

认识顾家明之前，苏紫在一家报社当编辑，码字爬格混日子，天天在报纸上教人们如何如何谈恋爱。主编比她大三岁，也是个没着没落的人，经常看了苏紫的文章就笑她：“年纪轻轻的，写起感情来倒是游刃有余，不知道的人还以为你结了好几次婚呢！”

感情这码事，纸上谈兵终是容易，要是身体力行，最多也只是旁观者清，知易行难的道理放在感情上同样适用。现代人的感情越来越脆弱，也越来越表象化，年轻人一旦看到白发苍苍的老人牵着手散步就立马感动得不行。感情有很多种表达方式，细水长流的，电光火石的，至于能白头偕老的或许并不是爱情。那她跟顾家明呢？又算哪一种？

关于婚姻，苏紫觉得自己看得很透彻，不外乎三句话：知足常乐，自得其乐，既来之则安之。

顾家明说完“离婚”两个字就后悔了。很长一段时间来，他知道渐渐控制不了自己的心了。

刚结婚的时候，他常常对苏紫说：“幸亏你遇到我，否则你还不知道要黑暗到什么时候。”是的，他刚认识苏紫那会儿，就觉得这女子太黑暗太自闭，甚至可以说堕落。他不明白年纪轻轻的她怎么能自暴自弃到这样的程度。

她抽烟很凶，一根接着一根，恨不得每一口都抽进肺里，说话的时候语速很快，不知节制。他常常忍不住打断她：“麻烦你重复一遍。”

在绝大多数场合里，她永远是最不修边幅的一个，随随便便的T恤牛仔，乍一看还以为仍是学生。脸上永远是一副没有睡醒的表情，只是偶尔眸子一发亮，照得顾家明心腾的一下。

认识苏紫是因为工作关系。她们报社到他的影楼拍合影，一个个地化妆，选衣服，照着香港金像奖的造型做一本台历。平时他很少去影楼，那一天他鬼使神差地走进去，看见报社那群女编辑花枝招展地选衣服，只觉得像上千只鸭子进了摄影棚。这些年，各种各样的女人见多了，只觉得头皮一阵发麻。

一进去，就看见一个大学生模样的女孩子坐在沙发上抽烟，边打哈欠边跟化妆师说：“今早出门的时候忘了洗脸，没问题吧？”

后来跟那帮报社的女编辑混熟以后，她们还时不时地打击他：“你该不会是看了苏紫化妆后的样子被迷住的吧？”语气酸溜溜的，在她们看来，顾家明追谁也不该追苏紫，除非眼睛瞎了。

化妆以后的她简直判若两人。做这行这么多年，第一次见到反差那么大的女人，浑身上下一股子妖气，说不出的蛊惑。摄影师罗宾特地把她的照片全部挑了出来：“拍了那么多个，才拍到一个满意的。这女孩子要是再高五公分，活脱脱就是做模特的料。”顾家明凑近了一看，一身黑衣，双手叉着，脸上似有似无的笑，眼神逼人的锐利。当下便留了心，这女人有意思。

再后来，他与她又有一次合作。一起拍摄一部图片电影，顾家明完全出于私心，否则这档子事哪用着他亲自出马。

她说话还是那么快，跟爆豆子一样。他不得不承认，她把自己伪装得那么好，唯独声

音欺骗不了人。他常常听着听着就走了神，然后不得不干咳一声：“不好意思，麻烦你重复一遍。”他看见苏紫拳头都握紧了，然后又松开，一阵假笑，“那我再说慢一点。”

她的脾气全是他一手调教的。有时候晚上 10 点都过了，他还是那么厚颜无耻地把电话打过去：“我现在有空了，我们聊聊工作吧。”

一个星期的工作量，他硬生生拖了一个半月，软硬兼施，做得那么明显，也只有苏紫没看出来。

“我说你这人怎么那么唐僧啊，简直受不了你。”她那个时候常常跟同事抱怨，怨自己怎么摊上这份差事。好心的同事提醒她：“顾家明是不是想追你？”她居然还摸着那位同事的额头，表情跟见了史前生物一样：“你脑子没烧坏吧？”

后来她报社影楼之间跑得不耐烦了，终于说：“我们网上谈。”

渐渐的，每天晚上顾家明都会在网上跟她聊天。

前一个小时聊工作，后几个小时聊其他的，慢慢的才熟起来。

那些日子，顾家明每天总是迫不及待地期待夜晚来临，然后在耳麦里听她细细脆脆的声音传来。

一开始，她并不愿意聊起自己的过去，尤其是感情。关于她，顾家明知道的更多的是现在。在报社做编辑，写字赚钱，一个人住，昼出夜伏，工作三年，没有积蓄，一副胸无大志的样子。

“没有男朋友？”

“又没有人追。”说得坦坦荡荡，让人接不了半句。

她不愿意谈，逼得顾家明只有自叙情史，他说他八年没有谈过恋爱，被苏紫一阵嘲笑：“骗小孩吧？”他说追他的女人有一个加强排，追到了床上，他连眉头都没皱一下。她又开始笑：“骗小孩吧？”他说初恋女友在他面前自杀三次，他怕死了女人这种生物。她还是继续没心没肺地笑：“太琼瑶了吧？”直到最后，他说：“既然你没人追，我也不打算让追我的女人得逞，要不咱们就先试试看？”她才没了底气：“你不是说真的吧？”

直到认识三个月以后，那天晚上，顾家明还在网上跟苏紫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。他

也作好了长期抗战的准备，有句话不是叫润物细无声吗？在他看来，苏紫就是一棵长在阴暗里的潮湿植物，必须一点一点地才能让她的心重见阳光。

中途苏紫突然把耳麦关了，只是说接个电话。

半个小时后，她居然打来电话，一个劲儿地哭。哭了一个多小时，她突然对顾家明说：“你娶我吧！”

说不上谁乘谁的危，顾家明猜测说不定她前男友结婚了，精神崩溃，急需找个依靠。如今的男女谁没有点前尘旧事。他没放在心上，更大的原因在于，顾家明太自信了，他自信自己能让这棵不见光的植物阳光起来。

只是结婚三年，顾家明越来越清晰地认识到一个现实，想拯救的人没拯救出来，反倒把自己搭进去了。

他说离婚，倒不是如何不待见苏紫。他只能说，她实在太想扮演好妻子这个角色了，反而觉得戏过了。

他下班晚了，她从来不说；他不回家过夜，她连个电话也不打；他有时候抱怨几句，她反而还把眼睛瞪得很无辜：“我以为贤惠的妻子都不会干这样的事情。”

她有时候也爱出去玩，他反对过一次，她再也不去了。她记着他所说的每一句话，他爱吃的每一样菜，他准与不准的每一件事情，可唯独没有真正交出自己的心。她从来不会跟他吵，任他发脾气，她就那么不闻不问的，仿佛自己身在另外一个世界，甚至连做爱都没有声音。

他的心一点点地灰下去，灰得心慌意乱。越发的暴躁，常常一件无关紧要的小事，他也拿来做文章，她还是一副不为所动的表情。他宁愿她像刚认识那会儿，那么肆无忌惮地笑，作出一副想发火又不敢发的表情。现在的他们，更似陌生人。顾家明不无讥讽地自嘲：“怎么不颁个奥斯卡给苏紫，演活了貌合神离的那一套。”

见过丁晓之后，苏紫走到大街上，才有点无家可归的感觉。第一次觉得住了三年的地方出奇的陌生。顾家明跟她说离婚，一开始觉得轻松，过了大半日，才发觉胸口一阵

涩。习惯真是可怕的隐疾。

三年了，她那么低眉顺目地做着别人的妻子。他叫她东，她从不往西。他不爱吃甜的和酸的，苏紫索性连自己最爱吃的糖醋排骨也戒了，他不喜欢晚睡，她就每天躺在床上数绵羊，偶尔翻个身还怕吵醒他，他不喜欢她说话太快，她就连呼吸都慢了下来。连她自己都佩服自己，什么时候转的性子？

这三年，她觉得自己可以开讲座了，单单婚姻与家庭，她随口一说都是至理名言。婚姻是妥协，是容忍，是菩萨低眉。说真的，她觉得自己是带着修行的虔诚走进了民政局大门，如今怕是要立地成佛了。

可是他却跟她说离婚。是她做得不够好？连她自己都觉得讽刺，这年头，还没见过谁家的媳妇有她那么肯受气的。还是他做得不够好？她又摇头。顾家明都恨不得拿条链子把她拴在家里，要真有什么第三者，说出去也没人信。

她想起他们刚交往的那段时间，他跟她提过一次分手。他对她说，演戏也是要看对手的。她记得那一次，她哭了，很伤心。总觉得一条路还没开始走，怎么就到了尽头，不甘心的那种伤心，她一哭，他心就软了。和好后，两人便去了民政局，从那以后，她便死心塌地地做了他的妻子。

她总觉得自己配不上顾家明，那么身家清白的男人，那么死心塌地的男人，她苏紫何德何能？她不是不相信顾家明有人追，她是不相信顾家明怎么就看上了自己？连她都瞧不上的自己。那时的自己，要多颓有多颓，简直废柴。

苏紫想，还是要心存感激的。谢谢顾家明，至少现在的自己活得像个人，即使不是她自己。

这么一想，苏紫又有了回家的理由。一回到家里，发现顾家明已经回来了。破天荒地围了个围裙在厨房里烧菜。

她走进厨房，在一旁打帮手，默契得不像话，怎么看都不像一对早上说要离婚的夫妻。两个人吃饭的时候，一言不发，顾家明早就习惯苏紫这种神不守舍的样子，熄灭的火苗又开始呼呼地往上蹿，他顿了顿，硬是压了下去。开口说：“你前段时间说要去 C 城？”

她抬头看了他一眼，清了清喉咙才找回声带的位置：“嗯。”

冷战结束，苏紫轻呼一口气，最近顾家明不阴不阳的脾气，她也打定主意，敌不动我不动，水来土掩，兵来将挡。

“准备什么时候去？”

“有个大学同学结婚，可能下个星期。”

“去多久？”

“不知道，看情况。”

顾家明又觉得生气，她总是这样，随便，不知道，看情况，你说。那么无所谓的态度，他又觉得有点忍无可忍，可一想到早上说的那两个字，又把火咽下去了。

“需要我陪你去吗？”

“不不，你忙你的，工作要紧。”苏紫一副受宠若惊的表情，看得顾家明又是眉头一皱，再也无话。

她躺在床上看书，相处越久，顾家明越觉得她像一个深不见底的深潭。她聚精会神地看着书，偶尔嘴角牵扯。今天算起来，应该是苏紫要交稿的日子，可她一点也不操心的样子。一开始，顾家明还以为编辑嘛，不就是喜欢白天睡觉晚上赶稿的动物吗？大好的白天不用，常常深更半夜了还在拼命码字，一开始顾家明还想的是，可以教苏紫一些效率管理方面的常识，提高自己的工作效率，不用每天熬夜那么辛苦。结婚以后才发现，她真正用在写稿上的时间少之又少，往往主编开始催了，她才慢腾腾地坐在电脑桌前，噼里啪啦一阵乱敲，两个多小时后，她伸了伸懒腰：“搞定。又一个星期过去了。”认真看了她写的东西，才发现也不全是马虎之作，顾家明便觉得惋惜。要是她肯多出一分力，成就不知几许。

“做那么好干什么？我的目标只是八十分。从小到大都是这样。”每当这个时候，苏紫总是以这样的借口反驳。她的人生哲学就是不要那么好，差不多就行。正如同，她对顾家明的感情，不爱那么多，只爱一点点。

盈满则亏，大巧若拙。苏紫很早就明白了这个道理。